广东省非税收入一般缴款书（电子）

缴款识别码:44200825000000040498

执收单位编码:442008501　　票据代码:　　校验码:

执收单位名称:中山市南朗街道综合行政执法局　　票据号码:　　填制日期：2025-05-08

付款人	全　　称	贾萍	收款人	全　　称	
	账　　号			账　　号	
	开户银行			开户银行	

币种：人民币　　金额(大写):伍万元整　　(小写)　50000.00元

收费项目编码	收费项目名称	单位	数量	收费标准	金额
103050123100	市场监管罚没收入	元	1.0000	50000.00000	50000.00

执收单位（盖章）　　经办人（盖章）

中山市南朗街道综合行政执法局

备注

附加信息				
号码校验码	61664	全书校验码	56707	
加罚金额	0.00	限缴日期	2025-08-08	
滞纳金计算	起计天数	15天	滞纳金率	3.00%
滞纳金上限	本金100.00%			
处罚决定书号	粤中南朗执罚字〔2024〕464号			
处罚原因	不正当有奖销售			
加罚原因				

请扫描二维码查看缴款须知

微信/支付宝“扫一扫”缴款↓

温馨提示：二维码有效期为缴费后三个月内，超期后请前往【广东公共服务支付平台】查询及获取电子缴款凭证。

（1）PC端网址

https://ggzf.czt.gd.gov.cn/onlinePay/

（2）关注【广东财政】微信公众号，选择政务服务【公共服务支付平台】入口查询